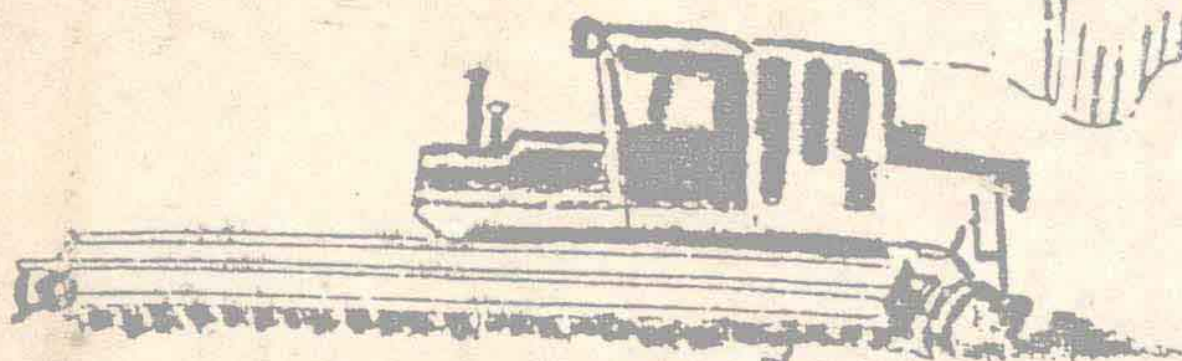


曲辰機化志

南
阳
地
区

(上册一)



南阳地区农机化志

南阳地区农机化志编纂领导小组

1 9 8 9 年 3 月

南阳地区农业机械化志编纂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郭其发

副组长：吴桐林、郭超汾。

成员：郭其发、吴桐林、郭超汾、李金梓、许国鼎、雪松山

王悦豪、张凤岑、李文华。

南阳地区农业机械化志编辑室名单

主任：郭超汾

副主任：张凤岑、李文华

南阳地区农业机械化志纂写人员名单

(附)

主编：郭超汾

编辑：张凤岑、李文华

第一章、第二章：郭超汾

第三章、第四章：张凤岑

第五章：李文华

第六章：李甲坤

第七章：李文华（第一节），李甲坤（第二、三节），

高德山（第五节），周成才（第四、七节），

李金梅（第六节）

第八章：李守江

前 言

正在全区农机化战线上的广大职工、科技人员团结奋进，以建设、改革的新成绩迎接新中国建立四十周年之际，《南阳地区农业机械化志》（初稿）沐浴着改革的春风问世了。希望这棵幼苗能在专家和广大农机化工作者的剪修、灌溉、培育中开花结果。

“农业机械化”是工业产品武装农业与农业生产紧密结合的产物，是近代发展起来的一门新的综合科学。撰修《农业机械化志》也是一项崭新工作，历史上未曾有过。八十年代以来，在全国兴起修志热潮中，一些地区和市、县先后编纂出了一批《农业机械化志》或《农机志》。但无论其篇目设计中的体例、结构或记述内容上的深浅详略，都迥然不同，从形式到内容至今没有一个比较统一的模式。我们的编纂工作只能在探索中进行，在实践中提高。

南阳地区农业机械化志编纂领导小组和编辑室于1986年2月19日建立。经过三易篇目，采用少数专职人员与业务部门的兼职人员分头撰写，众手成志的方法，1986年夏开始搜集材料，1987年开始试写，边写边评议（小范围）边修改，1987年底写出部分章节的草稿。经过初步评审、修改，暂且将脱稿比

较早的前八章作为初稿，打印装订成上册，以早日提请主管部门和专家评审。其余章节待执笔者写出并进行修改后，打印装订成初稿下册。俟评审修改后合成一册。谨此敬告。

编辑室

1989年3月

凡 例

一、本志书采用章、节、目结构，横分门类，纵写史实，述、记、志、图、表、录六体成书。

二、记述时限，上限从每一事物发端记起，下限止1985年底，“概述”写于1987年。

三、本志只记述农机化事业的业务活动，不载各农机化工作单位的政党、群众团体活动，亦不记述政治运动。对农业机械化事业影响较大的政治事件（如“文革”中成立“革委会”），列入“大事记”简述之。

四、农业作业机具，只写和粮、棉、油等农作物生产有直接关系的作业机具，一般写到脱粒为止。农机具记述用的古代资料均注明出处，近代资料一般也加注解，现代资料不予注释。

五、“大事记”取编年体，一事一记。为首尾相顾，彰昭经验教训，少数条目依记事本末体记述。

六、记述区域，以历史沿革为依据，1965年以前含泌阳县。

七、本志资料来自南阳地区档案馆、南阳地区农机管理站档案室、南阳地区文化局、河南日报社档案室、河南省博物馆、河南省农

牧厅档案室、南阳市博物馆等单位，及从事过农机化工作的一些老干部、老工人的笔记口碑资料。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1
第二章	大事记.....	2-1
第三章	动力.....	3-1
	简述.....	3-1
第一节	风力与水力.....	3-3
第二节	锅驼机.....	3-5
第三节	内燃机.....	3-7
第四节	电机.....	3-12
第五节	拖拉机.....	3-15
第四章	机具.....	4-1
	简述.....	4-1
第一节	农田基本建设机具.....	4-7
第二节	耕地机具.....	4-10
第三节	耙地机具.....	4-18
第四节	种植机具.....	4-22
第五节	中耕机具.....	4-28
第六节	植保机具.....	4-31
第七节	排灌机具.....	4-35

第八节	收获机具·····	4—44
第九节	脱粒清选机具·····	4—50
第十节	运输车辆·····	4—59
第十一节	农产品加工机具·····	4—64
第五章	农机经营形式·····	5—1
	简述·····	5—1
第一节	国家经营形式·····	5—1
第二节	集体经营形式·····	5—44
第三节	个体经营形式·····	5—63
第四节	组织作业·····	5—76
第六章	农机作业效益·····	6—1
	简述·····	6—1
第一节	整地·····	6—4
第二节	播种·····	6—14
第三节	植物保护·····	6—28
第四节	农田排灌·····	6—29
第五节	作物收获·····	6—31
第六节	农副产品加工·····	6—36
第七节	运输·····	6—39

第八节	抗洪救灾·····	6—4 1
第七章	管理·····	7—1
第一节	机构·····	7—1—1
第二节	机务管理·····	7—2—1
第三节	劳动管理·····	7—3—1
第四节	计划管理·····	7—4—1
第五节	财务管理·····	7—5—1
第六节	油料管理·····	7—6—1
第七节	农业机械化统计·····	7—7—1
第八章	修 造·····	9—1
第一节	修 理·····	9—1
第二节	制 造·····	9—2 2
第三节	企业管理·····	9—3 0

勘 误 表

页 次	行 次	正	误
1-2	9	最低气温	最低温
1-2	14	农具	农俱
1-2	15	和人民政府	和中国人民政府
1-2	16	农具	农俱
1-2	18	号)步犁	号步犁
1-2	19	农具	农俱
1-6	16	表现在一、在指导	表现在指导
1-7	8	二、在使用管理	在使用管理
1-7	13	三、在生	在生
1-8	2	两县生产的	两县的
1-8	5	四、在用人方面	在用人方面

第一章 概 述

南阳地区建制历史久远。战国时秦昭王已丑三十五年（公元前272年），设南阳郡。汉沿秦制，隋唐时期先置郡后改为州，而后又改为郡。元代置府。明、清仍沿府置。中华民国初期归汝阳道。1932年8月设行政督察区专员公署。辖南阳、邓县、唐河、方城、新野、淅川、内乡、南召、泌阳、桐柏、镇平、叶县、舞阳13县。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仍设专署。叶县、舞阳划归许昌专区；在内乡县内的西峡口新设西峡县（辖原内乡县的西北部区域）；设南阳市，共12县1市。1960年6月南阳市南阳县合并为南阳市，1961年7月南阳市、县分设。1965年泌阳县划归新建的驻马店区，划出南阳、方城、唐河、泌阳4县的共5个区，在南阳县赊旗镇新设社旗县，归南阳专署领导。1974年10月在南召县的云阳镇设云阳工区（县级单位，辖原属南召县的云阳、皇后、小店、太山庙4个公社和方城县的广店公社）。1977年4月撤销，到1985年底，南阳地区行政公署辖12个县1市，总人口900.3万人，农业人口827.1万人，非农业人口73.2万人。

全区位于河南省的西南隅，东经111度—113.8度，北纬32.3度—33.9度之间，面积26569平方公里，

其中山地面积占 36.5% 丘陵面积占 30%，平原面积占 33.5%。总耕地 1370.6 万亩。土壤分布以地带性黄棕壤土类为主，兼有区域性砂姜黑土、潮土、水稻土等土类。大都质地粘重，比阻较大，一般都在 0.5 千克以上，最高达 0.7 千克。全区高程在海拔 84 米至 2300 米之间，最高山峰西峡县境内的木庙岭海拔达 2343 米。地势西北高向东南倾斜。伏牛山脉绵亘于西北部，东南部为桐柏山地，中间开阔平坦，故称南阳盆地。全区属北亚热带季风型大陆性气候，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在 14.5℃ 至 15.8℃ 之间。极端最低温在 -14℃ 至 -17℃ 之间，极端最高气温在 40℃ 至 43℃ 之间。无霜期 222 天至 241 天。年降雨量 697.7 至 1158.9 毫米，适宜麦、稻、棉、烟、林木以及玉米、大豆、芝麻等多种农作物生长。

南阳地区农业生产在新中国建立以前，长期处于停滞落后状态，旧式农具沿袭几千年。宋代的犁一直使用到 50 年代初期。新中国建立并实行土地制度改革以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大力推动农具改革，促进农业生产。1952 年夏建立南阳专区新式农具推广站，示范推广七吋（18 号）、八吋（20 号）、十吋（25 号）步犁，双铧犁、三齿轻便耘锄、解放式水车、喷雾喷粉器等新式农具，使农业生产开始踏上半机械化的路程。

1953年国营李华庄农场购进两台小型拖拉机，多次在一些县区的第一个农业生产合作社成立大会上进行操作表演，启迪翻了身的农民走农业合作化和机械化的道路。1955年夏，全区建立第一个国营拖拉机站——南阳拖拉机站。1956年增建新野、邓县两个国营拖拉机站，农业机械化示范推广工作由平原地区到丘陵地区逐步展开。至1958年底，南阳、新野、邓县、南阳市、唐河五个县共建立12个公社拖拉机站，另有泌阳、内乡、西峡、方城4个县已拥有拖拉机。全区共有拖拉机63台2446马力，农机总动力7772马力。

随着农业机械逐步增多，对于管理使用好农业机械和农具而必须为农机供应、修造、教育、培训、科研等项配套工作，亦在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相继开展，形成农业机械化工作体系。1962年底，南阳专署和11个县建立农业机械管理局，作为专署和县政府的职能部门统管农机化事业的规划、管理、供应、修造、教育培训、科研等各项工作，加强了对农机化的集中领导。1962年底收回了1958年下放公社的国营拖拉机，调整加强了拖拉机站领导班子。1963年至1964年在几个方面大力进行了改善拖拉机站的经营管理工作。一、对机车状况进行普查，建立档案，建立修配网点，抓零配件供应，开展标准化工作，解决

了拖拉机下放期间因管理不善而形成的“三三”状况。(即拖拉机三分之一扒窝，三分之一带病，三分之一良好)。二、实行机车单独核算，开展“双八·一九竞赛”(每标准台年耕地8千亩，亩油耗0·8公斤，亩成本0·9元)。三、端正服务态度，解决机手大吃大喝问题。在大部分农民尚未解决温饱问题时，拖拉机手给生产队耕地时大吃大喝，大小生产队干部陪着吃喝，浪费甚大，群众讥讽曰：“拖拉机来耕田，大小队干部过个年”。因此规定机手自立伙灶，不准吃大小队的派饭。地委副书记王幼平在南阳县金集公社田店大队、专署农机管理局长信志英在内乡县大桥公社严肃处理了机手大吃大喝犁地质量差的典型，制止了吃喝风。

四、改革耕作方法。改犁大墩为小墩，解决埂子田问题；改进深耕犁，加深耕层。经过这些工作，拖拉机站的工作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兴旺景象。工效高，成本低的先进车组不断增加。1965年全专区机车完好率达到90%以上，涌现出内乡杨集、南阳县新店、邓县的古村、都司、白落等共29个万亩车组(该组机车每标准台年耕地1万亩)，被称为农机化工作的“黄金时期”。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区农机化事受到了严重冲击，各项工作处于停顿半停顿状态。

1969年至1972年之间，在“依靠群众办农机化”的

思想指导下，全区国营拖拉机先后作价下放到农村生产大队经营，开始了以集体经营农机为主的发展阶段。在1971年和1973年两次全国农机化会议促使下，农村生产大队以“少分配多积累”的手段，用集体资金或贷款大量购置农业机械，至1978年底，全区共拥有大、中型拖拉机3478台，合181,253马力，小型拖拉机3984台，合47,246马力；全区农机总动力达1013,569马力，每万亩耕地平均733.94马力；全年机耕742.2万亩，占全区耕地的53.7%，为集体经营农机时期的最高年份。

1978年底，中共召开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以后，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逐步深入，1981年开始，农机化事业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在冲破了“左倾”思想的多年禁锢之后，农民群众办机械化的热情象涨潮一般澎湃涌起。农民独户、联户经营的小型农业机械迅猛发展。1980年全区农民联户、独户经营的小型拖拉机只有77台，到1982年底猛增至11108台，1985年底达到27349台。农民联户、独户经营的小型脱粒机、割晒机、农付产品加工机械等也迅猛发展。农机经营形式已由过去的国营、集体两种模式扩展到国营、集体、联户、独户等多种模式。全区农机化事业已进入到国家、集

体、个人一齐上，共同办农机化的欣欣向荣的新时期。

三十多年来，南阳地区农机化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教训。经历了曲折的道路。50年代初，新中国在帝国主义军事包围、经济封锁的形势下，借鉴苏联办农业机械化方法，分期分批建立国营拖拉机站，开展农业生产的机械作业，不仅给组织起来的农民展示了农业机械化的前景，也为后来集体办农机化积累了机务管理经验和技術力量。但在学习苏联办国营拖拉机站的经验时，犯有教条主义错误，死搬硬套。不仅拖拉机站的人员编制依照苏联模式，甚至连库房、厂房的修建也要用苏联图纸，脱离了中国的地理、气候条件和经济发展水平，造成了不必要的浪费。1958年以后，兴起了人民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级以及生产大队为主集体集资办农业机械化的热潮，冲破了国营拖拉机站的单一模式，调动了集体力量，使农业机械得到较快的发展。农机作业面积迅速扩大。但在左倾思想指导下，农机化事业亦受到深刻影响。表现在指导思想上，有很大程度的主观主义和盲目性，急于求成。如在向农村投放机械中，事先缺乏周密的调查研究，没有因地制宜，有先有后分期分批实施，而是齐头并进，平分秋色。基本上按县、乡（社）平均分配略有照顾。造成有的地方因经营不善或不会经营而损坏、积压。